



#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8 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其中现场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下午 14:30 在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新南路 103 号祥宇宾馆召开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22 日上午 9:30 - 11:30，下午 13:00 - 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21 日 15:00 至 2019 年 4 月 22 日 15:00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王晓宇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

(二)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3 名，代表股份 10793.3034 万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9628%。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 2 名，代表股份 4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2%。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5 名，代表股份数量 107,937,03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9650%。

(三) 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经出席会议的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审议，关于本次会议有关议案的决议情况如下：

### (一)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**表决结果：**赞成10793.3834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970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30%；弃权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赞成9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1.9512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78.0488%；弃权0股(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### (二) 审议并通过《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

**表决结果：**赞成10793.3834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970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3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赞成9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1.9512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78.0488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### 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**表决结果：**赞成10793.3834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970%；反对3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3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赞成9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1.9512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78.0488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### （四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确认公司2018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4,447万元，实现营业利润5,220万元，利润总额5,225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,681



万元。同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**表决结果：**赞成10793.3834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970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3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赞成9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1.9512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78.0488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#### （五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同意对2018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作如下分配：

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1.8亿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.50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900万元（含税）；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**表决结果：**赞成10793.3834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970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3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赞成9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1.9512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



效表决权股份的78.0488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#### （六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2019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确认公司2019年度的主要经营指标如下：营业收入预计同比增长10-20%，净利润预计同比增长1-15%。

**表决结果：**赞成10793.3834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970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3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赞成9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1.9512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78.0488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#### （七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〈章程修正案〉的议案》

**表决结果：**赞成10793.3834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970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3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赞成9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1.9512%；反对3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



效表决权股份的78.0488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**（八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〈章程修正案〉备案相关工商手续的议案》**

**表决结果：**赞成 10793.383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9970%；反对 3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3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**赞成 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1.9512%；反对 3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78.048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天元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韩红红律师、赵登政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

证券代码：300678

证券简称：中科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19-037

2. 北京天元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4 月 22 日